

##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披露了《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号），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红土生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生物”）、湖北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红土”）、武汉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红土”）计划通过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2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4.48%）。本次减持期间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生物、湖北红土和武汉红土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生物、湖北红土和武汉红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987,534 股，占公司总股本 3.00%，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由 24,000,000 股减少至 19,012,466 股，持股比例由 14.48% 减少至 11.44%，减持进展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深创投	集中竞价	2021.09.23-2021.12.22	1,308,037	0.79%
红土生物	集中竞价	2021.09.23-2021.12.22	699,150	0.42%
武汉红土	集中竞价	2021.09.23-2021.12.22	2,381,647	1.43%
湖北红土	集中竞价	2021.09.23-2021.12.22	598,700	0.36%
合计			<b>4,987,534</b>	<b>3.00%</b>

上述股东本次减持的股份，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创投	合计持有股份	8,847,840	5.34%	7,539,803	4.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847,840	5.34%	7,539,803	4.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00%
红土生物	合计持有股份	6,152,160	3.71%	5,453,010	3.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152,160	3.71%	5,453,010	3.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武汉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3,691,320	2.23%	1,309,673	0.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91,320	2.23%	1,309,673	0.7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00%
湖北红土	合计持有股份	5,308,680	3.20%	4,709,980	2.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08,680	3.20%	4,709,980	2.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0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4,000,000	14.48%	19,012,466	11.4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00,000	14.48%	19,012,466	11.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00%

注：因公司于2021年9月10日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165,760,527股增至166,248,527股；本次变动后的持股比例均按照最新股本计算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生物、武汉红土、湖北红土本次减持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况。

2、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生物、武汉红土、湖北红土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

3、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生物、武汉红土、湖北红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4、深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红土生物、武汉红土、湖北红土减持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告知及信息披露义务。

#### 四、报备文件

深创投、红土生物、湖北红土、武汉红土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2日